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步涌社区重点产业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补偿安置协议相应内容公示表(居住地块回迁)(私宅)

序号	补偿安置协议编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安置房屋建筑面积(㎡)	补充协议选房面积(㎡)	安置房屋楼层房号	变更事项	备注
1	步涌统筹字(2024)第011号 (补充协议1-2) 步涌统筹字(2024)第014号 (补充协议1)	江嘉成	身份证 440306*****181217	1162	1161.02	1栋六单元2102 1栋六单元2103 1栋六单元2202 1栋六单元2203 1栋六单元2106 1栋六单元1902 1栋六单元2002 1栋六单元2003 1栋六单元1904 1栋六单元1905 1栋六单元2004 1栋六单元2005 1栋六单元2104 1栋六单元2105	原公示补偿安置协议编号有误,现更正公示	回迁安置 物业交付、面积差异结算、 办理产权登记的建筑面积以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调查 测绘中心审批的竣工测绘报告为准
2	步涌统筹字(2024)第011号 (补充协议1-3)	江颖仪	身份证 440321*****291226	133.05	93.05	1栋六单元2605		

说明: 1、本表中的被搬迁人如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及相应的身份证件信息;如为非自然人的,填写单位名称及相应的证件信息。
2、本表对外公示时,应对自然人的身份证件号等信息作隐私保护处理

- 一、现场公示地点:
- (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沙路488号。
 - (二)深圳市沙井步涌股份合作公司公示栏,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步涌新村。
 - (三)项目现场,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环镇路。

二、网上公示网址: 宝安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沙井街道-宝安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三、公示媒体: 深圳特区报
四、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7个自然日,自2026年8月24日起至2026年 8月30日止。

五、意见反馈
公示期间,如对公示情况有异议,请在公示期间持相关证明材料,向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提出书面意见。截止日期为2026年8月30日。
联系人: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事处,江工。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沙路488号,电话: 0755-23727281。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盖章)

深圳市沙井步涌股份合作公司(盖章)

深圳金源景明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 8月21日

2026年8月 21日

2026年8月21 日